附件1

会同书院学生通报表扬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 填报人信息 |
| 姓 名 |  | 学 号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邮 箱 |  |
| 申报表扬类型：□达到综测计分标准的事项 □其他事项  |
| 事迹简介 | 于\_\_\_年\_\_月\_\_日至\_\_日期间，\_\_\_\_\_（姓名）参加了在\_\_\_\_\_（活动地点）参与由\_\_\_\_\_\_\_\_\_\_（主办方）举办的\_\_\_\_\_\_\_\_\_\_（活动名称），在\_\_\_\_\_\_\_\_\_\_方面发挥作用/获得了\_\_\_\_\_\_\_\_\_\_（奖项）。 |
| 是否有证明材料 | □是（需附证明材料） □否 |
| 参与人信息（如团队人数较多，可作为附件提交） | 姓名 | 学号 | 承担角色 | 签字确认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填报人承诺 | 本人郑重承诺， （请在下划线处抄写：所填写申报内容真实准确），如有弄虚作假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填报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书院意见 | 负责人： 书院盖章  |

说明：学业进步、军事技能训练等事项由书院相应中心负责教师提出申请；申报材料需在表扬事项完成学期内提交，逾期不再进行追加表扬；申请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htsyxszz@126.com，纸质版提交至书院支持保障中心（书院A207办公室）。